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综规〔2023〕319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漕盈路—嘉松中路） 拓宽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

市交通委：

你委《关于转报〈G318 沪青平公路（漕盈路—嘉松中路）拓宽改建工程初步设计〉的函》（沪交建〔2023〕270号）及相关初步设计资料收悉。根据《市发展改革委关于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漕盈路—嘉松中路）拓宽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沪发改投〔2022〕211号），结合初步设计评审报告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范围及内容

（一）工程范围

本工程位于上海市青浦区，西起漕盈路，起点桩号

K6+350.00 ($X=-11092.581$, $Y=-35836.833$), 东至嘉松中路, 终点桩号 K19+025.13 ($X=-8950.511$, $Y=-23881.220$), 全长 12675.13 米。其中, 跨油墩港桥(秀泉路~山周公路)段(桩号范围 K12+400.04~K14+252.63)长 1852.59 米纳入油墩港航道整治工程, 本工程实施长度 10822.54 米。

(二) 内容及规模

工程内容包括拓宽改建道路, 建设规模双向 6 快 2 慢, 规划红线宽度 40~45 米; 新建跨河桥梁 3 座, 拆除重建 11 座; 同步实施排水、交通监控、照明、绿化、驳岸及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工程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

(一) 道路等级与设计车速

G318 公路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, 设计车速 60 千米/小时。

(二) 通行净空与限界

机动车道通行净空不小于 5.0 米, 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通行净空不小于 2.5 米。道路标准车道宽度 3.5 米/车道。

淀浦河为 VI 级航道, 通航净宽 40 米、净高 4.5 米; 柘泽塘和老通波塘均为内河通航水域, 通航净宽按不小于现有跨通航水域桥梁通航净宽及 16 米二者大值控制、净高按不低于现有跨通航水域桥梁通航净高控制; 其余河道均无通航要求。具体设计参数请建设单位与航道及水务行业管理部门进一步

商榷，按相关标准执行。

（三）设计年限与结构安全

沥青路面结构设计年限 15 年。桥梁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100 年，设计基准期 100 年，安全等级一级。

（四）设计荷载

新建桥梁结构设计荷载采用公路-I 级。道路路面结构采用 BZZ-100 型标准车。

（五）抗震设防

抗震设防按地震基本烈度 7 度设计。淀浦河桥抗震设防类别 A 类，其余拆除并新建桥梁抗震设防类别 B 类；抗震措施等级三级。直接利用的既有老桥按原抗震标准执行。

（六）排水标准

青浦新城范围（主城区及赵巷镇西片区）暴雨重现期采用 5 年一遇，其他范围（赵巷镇东片区）采用 3 年一遇，综合径流系数取 0.6。

以上排水和防汛标准按水务管理部门审核意见执行。

三、道路工程

（一）平纵横设计

原则同意本项目平纵横设计方案。

工程道路中心线基本按现状老路中心线拟合。全线共设置 20 处平曲线，最小平曲线半径 700 米，平曲线交点半径小

于 1500 米处设置超高，超高横坡值 2%，于缓和曲线段内完成超高渐变。

一般路段纵断面拟合老路纵断面进行设计，跨越河道处根据水务及航道规划要求进行纵断面设计，全线机动车道最大纵坡 2.49%，非机动车道桥最大纵坡 3.49%，最小纵坡 0%。

改建后横断面具体布置如下：

1.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漕盈路—青松路、淀浦河桥—秀泉路）段标准横断面：3.0 米（人行道）+3.5 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1.575 米（机非分隔带）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0.85 米（中央分隔墩）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1.575 米（机非分隔带）+3.5 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.0 米（人行道）=40.0 米（规划红线宽度）；

2. G318 沪青平公路（青松路—外青松公路、山周公路—嘉松中路）段标准横断面：3.0 米（人行道）+3.5 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4.075 米（机非分隔带）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0.85 米（中央分隔墩）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4.075 米（机非分隔带）+3.5 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.0 米（人行道）=45.0 米（规划红线宽度）；

3. G318 沪青平公路（外青松公路—淀浦河桥）段标准横断面：3.0 米（人行道）+3.5 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.5 米（机非分隔带）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2.0 米（中央分隔带）+

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3.5 米（机非分隔带）+ 3.5 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.0 米（人行道）= 45.0 米（规划红线宽度）；

4.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淀浦河桥主桥）段标准横断面布置
4.0 米（慢行通道）+2.0 米（拱肋区）+0.75 米（防撞护栏）
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0.75 米（防撞护栏）+2.0 米（拱肋区）
+0.75 米（防撞护栏）+11.5 米（机动车道）+0.75 米（防撞护栏）+2.0 米（拱肋区）+4.0 米（慢行通道）=40.0 米（规划红线宽度）。

下阶段，请建设单位根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意见，结合相关控制要素、沿线实际情况及建设条件等，进一步优化局部路段的非机动车道、人行道横断面布置方案。

（二）路基设计

原则同意本项目路基设计方案。

路基采用重型击实标准。机动车道路基顶面土基设计回弹模量不小于 50 兆帕，非机动车道路基顶面土基设计回弹模量不小于 40 兆帕。

一般路基处理：新建或拓宽部分路基基底清表 30 厘米，采用 20 厘米砾石砂进行回填，压实度不小于 90%，碾压密实；对机动车道路面结构以下 0.8 米深度范围内采用 8%石灰土换填处理，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以下 0.6 米深度范围内采用 8%石灰土换填处理，人行道结构下 0.3 米范围内采用素土回填

处治。

特殊路基处理：新老路基采用挖台阶方式搭接，台阶上设置一道土工格栅。明浜采用换填法处理，抽水清淤后回填 30 厘米砾石砂再加铺土工布，然后用二灰回填至路基处理层底标高；暗浜采用淤泥固化非开挖法处理。桥后 50 米范围内采用水泥搅拌桩地基加固处理+现浇泡沫轻质土填筑。

下阶段，请建设单位根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意见，进一步深化填浜路基和桥头路基处理设计；结合现场实际情况，进一步研究老路剩余结构的压实利用方案，提出切实可行的质量控制措施。

（三）路面设计

原则同意本项目路面设计方案。

1. 机动车道路面结构: 4 厘米 SMA-13 (SBS 改性沥青)+6 厘米 AC-20C (0.4%抗车辙剂)+8 厘米 AC-25C+0.8 厘米稀浆封层+40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 (水泥掺量 5%)+20 厘米级配碎石;

2. 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: 4 厘米 AC-13C (保通结束后重新铣刨加罩)+6 厘米 AC-20C+15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+15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+15 厘米级配碎石;

3. 人行道及公交停靠站路面结构: 6 厘米同质砖+3 厘米干拌水泥黄砂+10 厘米 C20 水泥混凝土+10 厘米级配碎石;

4. 混凝土桥桥面铺装: 4 厘米 SMA-13 (SBS 改性) +6 厘米 AC-20C (0.4%抗车辙剂);

5. 钢结构桥桥面铺装: 4 厘米 SMA-13 (SBS 改性) +5 厘米 ECO 改性聚氨酯混凝土;

6. 整治维修段: 常规路段采用铣刨加罩方式处治; 老路桥头段, 翻挖新建桥头 10 米范围内老路, 其余台后路段根据纵断面设计相应处理。

下阶段, 请建设单位依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意见, 结合相关项目经验和运营单位意见, 进一步比选优化钢结构桥桥面铺装方案。

四、桥梁工程

原则同意本项目桥梁设计方案。

工程沿线共涉及 14 条河道, 拆除重建跨通航河道桥梁 1 座 (淀浦河桥), 拆除重建跨通航水域桥梁 2 座 (东大盈桥、赵巷桥), 拆除重建跨非通航河道桥梁 8 座, 新建跨非通航河道桥梁 3 座。

淀浦河桥桥址处河道蓝线宽度 70 米, 河道中心线与道路中心线斜交约 55° , 主桥一跨过河, 桥梁梁底标高不低于 8.0 米。左幅桥梁跨径组合为 $(2 \times 30+35+35+25+20 \text{ 米})$ (引桥) +152 米 (主桥) + $(46+5 \times 28 \text{ 米})$ (引桥) =513 米, 右幅桥梁跨径组合为 $(2 \times 30+28+32+35+20 \text{ 米})$ (引桥) +152 米 (主桥) +

(31+35+4×30 米)(引桥)=513 米。主桥采用简支钢结构系杆拱桥，三片拱肋，采用圆端箱型截面；两拱肋之间设 6 道矩形风撑连接，采用箱型截面；顺桥向每隔 9 米设置一根单吊杆。主桥采用正交异性钢桥面板接横梁的构造，桥墩盖梁采用矩形截面的三柱式墩接盖梁，基础采用直径 1500 毫米钻孔灌注桩。引桥分幅布置，标准跨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小箱梁，跨越交叉口处采用变截面连续钢箱梁或简支钢箱梁；下部结构采用三柱式墩接盖梁，埋置式桥台，基础采用直径 800 毫米钻孔灌注桩。主桥两侧设置人行坡道桥，净宽 2 米，上部结构采用钢板梁，下部结构采用钢立柱，基础采用直径 600 毫米钻孔灌注桩。

东大盈桥桥址处规划蓝线宽度 70 米，河道中心线与道路中心线斜交约 5° ，通航孔跨径采用 22 米，桥梁梁底标高不低于 6.9 米，机动车桥和两侧人非桥分幅布置。桥梁上部结构采用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刚接空心板梁，下部结构采用排架墩或桩柱式墩，轻型桥台，基础采用直径 800 毫米钻孔灌注桩。

赵巷桥桥址处规划蓝线宽度 34 米，河道中心线与道路中心正交，通航孔跨径采用 22 米，桥梁梁底标高不低于 6.2 米，机动车桥和两侧人非桥分幅布置。桥梁上部结构采用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刚接空心板梁，下部结构采用桩柱式墩，轻型

桥台，基础采用直径 800 毫米钻孔灌注桩。

其余 11 座跨非通航河道桥梁，上部结构采用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刚接空心板梁，下部结构采用桩柱式墩或排架墩，扶壁式或轻型桥台，基础采用直径 800 毫米钻孔灌注桩。

下阶段，请建设单位依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意见，结合航评专题论证结果及航务管理部门意见，进一步优化桥梁布置型式；深化淀浦河桥施工组织设计方案，保障施工及运营期间桥梁结构安全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原则同意本项目排水设计方案。

（一）雨水工程

工程除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滁泾-工程终点）部分现状管径 1.2 米雨水管道保留利用外，对现有雨水管道均进行翻排，在未敷设雨水管道的区域按城镇段道路敷设雨水管道。雨水排水采用自排模式，管径 0.8~1.2 米管道采用 HDPE 管，管径 1.5 米管道采用钢筋砼管，开槽埋管施工。新建雨水管道总长约 20.3 千米。

（二）污水工程

工程沿线已有的现状污水管道，除部分受影响的管道进行翻排新建外，其余均考虑保留利用。翻排新建污水管道包括：二里桥河处现状 DN300 污水管穿越河道段按原管径翻排，

采用 PE 直壁管，定向钻施工；东大盈桥处现状 DN600 污水管与新建人非桥桥桩相碰处，按原管径翻排，采用 HDPE 管，开槽埋管施工。

G318 沪青平公路(芦沈路-工程终点)段规划新建 DN800 污水管道约 1.38 千米，转输赵巷特色居住区污水。过河段采用树脂砼管，顶管施工；其余段采用 HDPE 管，开槽埋管施工。沿线相关规划污水互连互通管及过路管均不纳入本次工程内容中。

下阶段，请建设单位依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意见，抓紧研究并尽量同步实施相关规划系统管，协调好与横向道路下管线的平纵断面布置关系，避免重复开挖道路；在控制总投资的前提下，结合海绵城市理念优化排水设计，完善相关附属设施截污处置功能，避免初期雨水直排污染河道。

六、附属工程

工程全线同步实施信号灯、交通监控、照明、绿化、驳岸及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工程，并按照环评要求设置相关环保措施。

七、工程概算

本工程概算总投资 220030.01 万元，其中，工程费 128838.84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0157.69 万元，预备费 6949.83 万元，前期工程费 74083.65 万元（其中，土地前

期费用 14619.72 万元、管线搬迁费 59463.93 万元)。环保措施费因相关资料内容依据不足暂不予以计列，待方案深化后另行核定。

根据《市发展改革委关于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漕盈路-嘉松中路）拓宽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沪发改投〔2022〕211 号），本工程项目法人为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。

资金来源: 工程建设及相关费用 205410.29 万元由市级建设财力安排；征地拆迁费 14619.72 万元由青浦区承担，市级建设财力按照 80%给予定额补贴 11695.78 万元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相关前期准备

请建设单位按照公安、交通、路政、防洪排涝、人防、绿化、规划、水务、河道、航道、抗震、环保、基坑及海绵城市等相关法规及标准执行并办理相关手续；进一步征询相关部门的行业意见以完善方案，为项目开工做好前期准备。

（二）工程和社会风险

请建设单位根据工程风险评估意见，组织开展施工期的安全性风险评估，进一步落实风险预案各项对策措施，同时，会同所在区相关部门落实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控制的工作机制。

（三）施工图审查

请建设单位根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及本批复要求，抓紧完善施工图设计；依据相关文件要求，同步开展施工图审图工作；实施过程中涉及相关设计变更须履行相关报批手续。

（四）批后管理

请建设单位履行项目建设职责，加强项目实施管理，严格落实“四制”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和验收管理，认真配合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。

此复。

附件: G318 沪青平公路（漕盈路-嘉松中路）拓宽改建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汇总表

2023 年 6 月 21 日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规划资源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水务局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档案局、市交警总队、青浦区政府、城投集团、上海公路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6月25日印发
